



民主黨立法會議員秘書處

SECRETARIAT OF LEGISLATIVE COUNCILLORS OF THE DEMOCRATIC PARTY

香港中環雪廠街11號政府合署西翼401-410室
 Rooms 401-410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 West Wing, 11 Ice House Street, Central Hong Kong.
 Tel: 25372319 Fax: 25371469/25374874

回應 2002 年電費調整

今天(十二月十日)立法會經濟事務委員會除了討論來年電費調整外，亦會研究明年〈管制計劃協議〉中期檢討及 2008 年後供電業的規管制度。民主黨特別在此提出我們的意見。

去年底(十二月三十一日)，香港恒生指數是 11,397 點；當日，中電股價是 29.75 元，而港燈的股價則是 29 元。一年差不多過去，迄至今天下午，恒生指數下跌至 9,840 點；但中電與港燈的股價則分別上升至 31.5 元及 30.6 元。兩電股東的回報率分別是 13.3% 及 11.54%。兩電股價絕對跑贏大市。

兩電能跑贏大市，是因為得到不合時宜的〈管制計劃協議〉之助，讓兩電可按其固定資產收取至少 13.5% 的回報，保障其盈利年年上升。相反，立法會議員、市民及商界對電費水平提出任何意見或要求，對兩間電力公司的財務表現影響有限。

民主黨一直認為 13.5% 的回報水平過高。再者，行之已久的管制計劃也出現問題：就是兩電的固定資產值的增幅遠遠超過兩間公司的售電量增幅，增加用戶負擔。

□ 在過去十年的兩電固定資產的增長比率

在過去十年(1992-2001 年)間，中電的固定資產值增加了 80.3%；可是，同期中電在本港售電量的增幅，只是 43.3%。

— 中電在過去十年(1992-2001 年)固定資產增長(百萬計)：

2001	2000	1999	1998	1997	1996	1995	1994	1993	1992
60,636	58,709	57,976	57,721	57,221	54,945	49,875	43,131	37,916	33,622
(3.3%)	(1.3%)	(0.4%)	(0.9%)	(4.1%)	(10.2%)	(15.6%)	(13.8%)	(12.8%)	/

(資料來源：中電年報)

另一方面，港燈的固定資產值在同期更大幅增加了 141%；但其同期的售電量升幅僅是 43%。

港燈過去十年固定資產的增長（百萬計）：

2001	2000	1999	1998	1997	1996	1995	1994	1993	1992
44,045	41,688	39,761	37,750	35,120	32,315	29,087	24,590	20,800	18,282
(5.7%)	(4.8%)	(5.3%)	(7.5%)	(8.7%)	(11.1%)	(18.3%)	(18.2%)	(13.8%)	/

（資料來源：港燈年報）

政府早於二零零零年已批准了港燈 99 年至 2004 年的 270 億元的財務計劃；其中在南丫島擴建發電廠工程，預計可在二零零四年投產。有關注資及擴建工程，令人擔心會進一步增加港燈固定資產值，加重市民負擔。

另一方面，港燈的客戶數目及用電量數目，只不過是中電的客戶量及售電量的三分之一；但其固定資產值是是中電的 72%，與其售電量卻不成正比。固定資產值高，連鎖效應是港燈可賺取的准許利潤亦因此相應提高。

事實上，在過去兩年，港燈在通縮的情況下已連續兩年加價，累積加幅達 12%。若從九八年開始計算起，港燈經過三次加價後，累積加幅更達 17%；若把通縮的因素計算在內，港燈用戶的電費支出是多出近三成。由此可反映管制計劃的不合理、欠缺彈性的問題。而隨著港燈加價，港燈用戶要繳付電費的金額，更要較中電的用戶多出超過百分之十。

□ 過去十年兩電的盈利增長

在過去十年，中電與港燈的盈利均年年增長。2000 及 2001 年，中電及青山發電廠按管制協議售電所得的純利分別是 69.2 億元及 72.6 億元。今年上半年，單是中電（未有計算青山發電廠在內）所賺取的盈利便是 28.3 億元，較去年增加 7.2%。

而港燈在 2000 年及 2001 年兩年間，售電純利亦分別錄得 50.5 億元及 56.2 億元。今年上半年六個月內，港燈售電總收入是 51.6 億

元，較去年上半年同期收入多出 5%；除稅後的盈利亦 28.4 億元。

由此可見，在管制協議的保障下，兩電盈利得到最佳的保障。對於兩間電力公司的股東而言無異是佳音；但對電力用戶而言，這不是一個好的協議。

□ 民主黨意見

民主黨強調，並非因為兩電盈利豐厚而對管制計劃協議作出批評；而是因為協議欠缺彈性，希望政府藉著明年中期檢討及 2008 年協議屆滿後，能加以改善。

現時，香港正經歷通縮的年代，13.5%的利潤回報水平是否合理？民主黨一直質疑這安排，並謹此希望政府能審慎研究，希望在保障電力公司投資者之餘，市民及一般用戶的利益也要得到照顧。

管制計劃的其一目的，是鼓勵投資者投資電力業務，讓市民可享有更優良及穩定的電力服務；因此，政府設訂准許利潤回報水平，讓投資者不用承擔鉅額投資所帶來的巨大風險。可是，現時香港電力市場已上軌道，並且出現電力公司可能不斷擴大固定資產值，以求賺取更高利潤的情況。行之已久的管制計劃顯然已不合時宜。民主黨促請政府必須積極研究一個更切合時宜的監管安排。

長遠而言，民主黨希望政府加強兩電聯網，為未來電力市場引入更有效競爭鋪路。

民主黨公用事業發言人 李華明
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日